玉曆寶鈔

玉曆寶鈔

《玉曆寶鈔》目錄

世人不曉死後的世界，總把目光放在眼前，持續享樂人生，卻不知禍已種下，等待失去人身而陷地獄之時，都為時已晚。《玉曆寶鈔》此書便是說明地府與十殿職責、各項陰律的書，讓您方便知曉死後該要面對的真實世界。

請看過此書，並且多多弘揚此書。您可透過本部落格文章轉載，或是轉發《玉曆寶鈔》一書，讓大家對這個世界的全貌有正確的了解，功德無量。阿彌陀佛。

一、為何有玉曆

教化幽冥世界眾生的地藏王菩薩，在祂誕辰的那天，十殿閻王，和其他陰間的神明，都來合掌向祂參拜祝賀。

地藏王菩薩大發慈悲地說：

「我憑著慈悲的願力，要來救渡此道的眾生。奈何世間的人，行善的太少，做惡的多。這個去了，那個來，救渡無有了期。應利用什麼好方法，使世人深信因果，懺悔罪行，截止所有的惡行，盡力行諸善事。改心向道，俾逐漸離開生死輪迴。一方面息止地獄的業因；另一方面使陰間的眾生，藉著子孫後代，所作的功德，很快得到超昇。」

當時，十殿閻王，恭敬合掌，同聲回答說：

「考查世人善少惡多的原因，不外乎由於邪、惡二見之故。」

邪見，就是：若非以為人死之後，便一切毀滅；執著斷滅的見解；要不，便堅持誤解：人永遠出生為人；畜生永遠出生為畜生的常見。因此，有的人盡情地自私自利，無所忌憚地行惡；有的人則把其他眾生當作自然的犧牲品。造成弱肉強食，殘殺爭奪的種種惡因惡果。

惡見的人，則為了隨順自己欺昧良心天理的偏私行為，倡導許多邪說；有的人則教人盜竊、邪淫；或否認因果、鬼神，引導人進入邪非之境；阻止人進入良善之地，造成共業的大災難。

現在預定將地獄道中，種種惡處，借著有德行的人，引導他進入陰間，作實地的觀察。記載下來，完成《玉曆寶鈔》一書。回到陽間，廣泛傳播，普遍地勸化世人。

假如有知道過錯，誠心懺悔，永不再犯，力行向善的人，准予從寬量罪、減少刑罰；或功過相抵，免予罪行。

假如有兼善天下，推廣教化的人，所有已犯惡行，更優渥地予以衡量減罪；功過相抵，免予罪刑。若仍餘有善功，自然很快地獲得福報。若進一步能皈依、恭敬佛、法、僧三寶，精進勤勞地修持，則每日二十四小時中，諸佛菩薩必慈加護祐，關心；一切吉神，亦必守護、照顧。在世時，一切禍害不侵犯；壽終必往生西方極樂世界。」

地藏王菩薩說：

「就這麼做，就這麼做！很好！很好！」

八月初三日，十殿閻王與所有的神明，又將所擬好的奏議，奏呈玉皇大帝。玉帝說：「太好了！太好了！往後所有的神明鑒察世人：假如有

人發誓願意向善，在生時懺悔改過一件過錯，能夠不再觸犯，准予贖去二個罪行。假如懺悔改過，盡力實行，達五件之多，所有的罪行，一概赦免。男子必定投生福德之地；婦女可以轉為男身。如若改過的過錯超過五件的話，同時准其替祖先修福，超度眷屬的亡靈，脫離苦惱。趕快將所奏的各條方法，編纂記載於《玉曆》；通行下界的城隍神、土地神、門神、灶神，眾鬼等知道。今遵守此旨，全部應恭謹，敬畏地奉行。」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一殿 秦廣王

秦廣王的業務，專管人間的長壽與夭折、出生與死亡的冊籍；統一管理陰間受刑的吉、凶。

鬼判殿位居大海中、沃燋石之外，正西的黃泉黑路上。

凡屬善人壽終的時候，有的接引往生天堂，或西方極樂。

如果是功過兩半的的男人、女人，死後送交第十殿，發放投生人間，有的男人轉生女人；有的女人轉生男人。各按照在世時所造的業力、因緣，分別去接受果報。

凡是在世惡行較多，善行較少的人，則引入殿右的高臺，名為孽鏡臺。

臺高一丈，鏡子大約十人圈圍。向東懸掛，上橫書七字：「孽鏡臺前無好人」

被押赴來的多惡行鬼魂，自然地見到自己在世時心地之奸險；以及死赴地獄受苦的慘狀。此時

才知道：萬兩的黃金都帶不進去，一輩子只有罪孽隨著到地獄來。

照過孽鏡臺後，批解第二殿、開始分發地獄、運用刑具，令受諸種苦痛的刑罰。其罪刑與罪因詳情如下：

（一）自殺者的罪刑：

假如有世人，不去思考天地生人，父母養育身體，珍貴異常，恩重如山。父母恩，眾生恩、國王恩、三寶恩等四恩未報。未奉到勾帖，就擅自輕生、自殺、上吊、服毒、投水等等。除因忠孝節義的德行，犧牲生命，死後為神的之外，假若是因細小的忿恨，或因犯罪的羞事被發覺即率爾輕生，究其所犯罪刑，並未至死刑的地步。也有的想嫁禍、加害他人，而弄假成真，輕生氣絕的。以上諸種，門神、灶神，立即押解本殿，收入饑餓廠與乾渴廠。

這些自殺的鬼魂，每逢戌、亥日，完全如臨死時一般痛苦。一切痛苦的情境，照原來的樣子，再出現一次。有的七十天，有的一、二年之後，押解其魂魄，再回到尋死的地方，受悔恨折磨之苦。並且不許接受羹飯、紙帛等祭品的祭拜。

假如自殺的鬼魂自知懺悔，歛心守藏，不出鬼影魅形來驚嚇人；也不亂找替死的人。那麼等遭他牽累的人，已經脫離牽累，是日，門神、灶神，仍然將此鬼犯押解到本殿，轉發第二殿。重新考查校對他的功與過，從重加刑，再另遞交各殿，配發地獄去受苦。

假如曾經現形嚇人或找尋替死的人，或用這些言語嚇人、詐人；雖然未至於令人死亡；那麼即使以前曾經行諸善事，所有地獄也一概不准減免其罪刑。

若是輕生已死之後，毫不收歛鬼的形影，以致驚嚇、令人喪命的話；立即命青面獠牙的鬼役，

勾到各地獄去受苦。滿一百日後，發配入阿鼻大地獄，永遠用鎖鏈弔扣住，不許超生。

（二）誦經漏脫字句之罪刑：

凡是出家人、道士、拿人的錢，為人拜誦經懺，遺漏字句、或頁卷的；就帶來本殿，發進補經所。各個送入內藏經懺，黑暗的小房間內。所有他所遺漏的字句之處，一概都簽寫明白，補誦清楚。

此處設有油燈，貯存數十斤的油。只用一根細線點，有時明亮、有時黑暗，不能一口氣就很快的補寫完足。

（三）修行起貪圖供養者的罪刑：

如果原本清淨修行的出家人或道士，卻發了貪心，枉求供養以享受的人，也得在此補經。

（四）誠心修行，弘揚佛法者之利益：

一般在家修持的善男信女或尼姑，十分誠心，心口如一地拜念一切經、咒、佛號。即使有錯誤、遺漏；然而重在誠心，而不重在字句。類此誠心修持之人，佛降旨不用補經，每月初一，並將其功德記載於善籍之中。

世間之人，若於每年的二月初一日，向西方至誠地禮拜，學習阿彌陀佛甘露王清淨，利益一切眾生的莊嚴萬德。將平常憶念行持佛德，及誦經、持咒、嚴守戒德的內功外德，發大願力，祈當生得證極樂世界的性德。並且發誓精進去修持，盡力地宏揚佛法，利益一切眾生。那麼壽終之後，立即蒙佛接引，往生極樂。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二殿 楚江王

楚江王主掌大海之底，正南方沃燋石下的活大地獄。

此地獄縱橫八千里（五百由旬）；另設十六小地獄：

一名黑雲沙小地獄；

二名糞尿泥小地獄；

三名五叉小地獄；

四名饑餓小地獄；

五名燋渴小地獄；（燋音ㄐㄧㄠ，傷火也）

六名膿血小地獄；

七名銅斧小地獄；

八名多銅斧小地獄；

九名鐵鎧小地獄；（鎧音ㄎㄞˇ，甲也）

十名豳量小地獄；（豳音ㄅㄧㄣ，古國名）

十一名雞小地獄；

十二名灰河小地獄；

十三名斫截小地獄；（斫音ㄓㄨㄛˊ，用刀砍劈）

十四名劍葉小地獄；

十五名狐狼小地獄；

十六名寒冰小地獄；

如在陽世曾犯以下罪惡：

（一）拐騙少年男女；

（二）欺佔他人財物；

（三）損壞人的耳目、手腳；

（四）介紹療效不明的醫生、藥物來謀取不道德的利益；

（五）役使的婢女，已經壯年，卻不讓家人贖回，恢復自由之身；

（六）在議結婚姻之時，為了貪圖對方的財富、地位，故意隱瞞自己的年齡，以詐騙婚姻；

（七）在二家尚未合婚確定之前，已確知男方或女方，實在是染有惡疾，重病，或是姦邪、竊盜，品德低劣之人。為了賺取介紹費，不惜昧著

良心，含含糊糊地掩飾過去，不將實情相告，以致誤人一輩子的幸福。

以上的罪惡的事跡，一一地考查所犯事件的多少，時間的長久，有沒有造成禍害，或變生嚴重的事端。

如有，即命令猙獰、赤髮等鬼，推入大地獄受苦。另外，也有應其罪惡之大小，發放到小地獄受苦的。以上受刑期滿，再轉解到第三殿，加重刑罰，並發入此殿之地獄去受苦。

世上的善男、善女，如有以下善行：

（一）常將《玉曆》中的內容，解說給人知道，使他知所警惕；

（二）或將《玉曆》印贈流傳；

（三）看到人生病，即為請醫生治療，或好藥相贈，期其早日康復；

（四）遇貧窮、苦難的人，就炊煮粥飯供食，或佈施金錢。已救濟多人的；

以上善行之人，若能同時悔改前非，則特恩准他將功抵過。其餘未能相抵的罪，則寬予勿論。在勾到之日，就交給第十殿，發放投生珍貴的人道。

如能受惜眾生，不妄殺害生靈；

訓示、勸導兒童，不要傷害昆蟲；

於三月初一日這一天，立誓、發願戒殺、放生的。

以上善行之人，命終之時，不用入所有的地獄，立即交給第十殿，發放往生福報深厚的地方。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三殿 宋帝王

宋帝王，主掌大海之底，東南方沃燋石下的黑繩火地獄。

此地獄寬廣八千里（五百由旬），另設十六小地獄：

一名鹹鹵小地獄；

二名麻繯枷紐小地獄；（繯音ㄒㄩㄢˋ，繫也)

三名穿肋小地獄；

四名銅鐵刮臉小地獄；

五名刮脂小地獄；

六名鉗擠心肝小地獄；

七名挖眼小地獄；

八名鏟皮小地獄；

九名刖足小地獄；（刖音ㄩㄝˋ，斬斷足)

十名拔手腳甲小地獄；

十一名吸血小地獄；

十二名倒弔小地獄；

十三名分髃小地獄；（髃音ㄩˊ，肩前骨名)

十四名蛆蛀小地獄；

十五名擊膝小地獄；

十六名割心小地獄；

如在陽世時，曾犯以下罪惡：

（一）不認為領袖、主官的恩德最大，人的生命最重要；當官，有地位之時，對主官不忠誠，存心背叛，不顧恤人的生命。

（二）執行公務的人見了利益，就忘了道義，缺乏愛國、愛民之心。

（三）身為丈夫的人，不行道義；身為妻子的，言行不柔順。

（四）身為養子，受長期養育的恩惠；等得到財產，立即忘恩負義，回去生父母身邊的人。

（五）佣人，或受人之託辦事，卻辜負、背叛。

（六）職員或基層士官兵，背叛主管或長官。

（七）為業主辦事，卻夥同同事詐財。

（八）犯罪入獄，卻越獄潛逃。或者因罪押解他方，中途逃走；因為押運的官兵曾經具名連

保，以致連累了這些官差的親屬。經過長遠的時間，未向事主懺悔，彌補其損失。雖然事後多做善事，仍然發入地獄，受諸重苦之刑。

（九）為了講究風水的年運，以致阻止喪家出殯，埋葬；令亡者不得入土為安。

（十）造墳挖土時，看見地下埋有別人的棺槨或屍骨，卻不馬上停止，換另外的龍穴；以致傷損他人的屍骨。

（十一）為人管事，私自偷竊，漏列金錢、糧食，佔人便宜。

（十二）祖先的墓地不去祭掃，久而遺失蹤跡。

（十三）引誘他人犯法；挑撥是非，製造糾紛，欺騙人打官司，傷人和氣。

（十四）寫匿名信誣蔑別人。

（十五）亂寫公告，文章，毀損別人的名譽。

（十六）捏造退婚的字據，以幫人解除婚約。

（十七）偽造契約，來往書信，以詐取別人的錢、債券。

（十八）本未加註明，也未簽名，隨便套描別人的簽名樣式，偽刻別人的印章。目的用以添加、刪改帳目，讓後人受害。

以上事件違犯的，查對事情的輕重，派大力鬼先推入大地獄受苦。另外再依所犯事情之類別，配入小地獄受苦。

受刑期滿，再轉解第四殿，加重刑罰，收入地獄。

世人假若能於二月初八日，發誓立願，禁戒永遠不再違犯。死後就准許轉發別的福地，不用進地獄受苦。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一第四殿五官王

五官王掌管的地獄在大海之底，正東方沃燋石下的合大地獄。此地獄寬廣各八千里（五百由旬）。也另外設有十六小地獄。

一名砦池小地獄。（砦音ㄗㄢˇ，水激石貌）

二名〇鍊竹籤小地獄。（〇字，將鷩字的「馬」部首守改為「足」，音ㄨˋ，長跪也，拜也。）

三名沸湯澆手小地獄。

四名掌〇流液小地獄。（〇字，將蚌字的「虫」部首守改為「面」，，音ㄅㄤˋ，面腫也）

五名斷筋剔骨小地獄。

六名〇肩刷皮小地獄。（〇字，將鰋字的「魚」部首守改為「金」，音ㄧㄢˇ，〇、戟三刃者謂之〇）

七名錯膚小地獄。（錯音ㄉㄨㄢ，鑽也）

八名蹲峰小地獄。

九名鐵衣小地獄。

十名木石土瓦壓小地獄。

十一名戮眼小地獄。（戮音ㄌㄨˋ，削也）

十二名飛灰塞口小地獄。

十三名灌藥小地獄。

十四名油荳滑跌小地獄。（荳音ㄉㄡˋ，同豆）

十五名刺嘴小地獄。

十六名碎石埋身小地獄。

世人若犯以下事件者，配入此處：

（一）漏稅不繳。

（二）耍賴不給租金。

（三）買東西要重秤，以佔人家便宜。

（四）配合假藥，當真藥賣人，以誤人病機的。

（五）泡過水的米，仍當好米賣人。

（六）買東西時用假銀子（錢）給商家，或者將零頭的錢扣下不給。

（七）賣一些惑人心思，引人虛榮的香油、香水、脂粉、絲綢、綾羅、等物品。

（八）路（車）上遇見跛足、殘廢的老人、幼童，不立刻讓路、讓坐。

（九）暗中霸佔，詐欺一些較無知識的鄉民，以及年老、幼小的人，或者肩挑販賣，辛苦賺取微薄利潤的人。

（十）受人託付，寄帶家書，不很快地交付給對方，誤人訊息。

（十一）竊取街道上舖路的磚，或石塊，以及夜晚照明的燈、燭，造成交通危險。

（十二）窮人不安分守己，貪圖意外之財。

（十三）富人不憐老恤貧，多行救濟。

（十四）假如有人來借錢，起先答應借貸，到時候卻故意落空不借，以致誤了人家的大事。

（十五）見人生病，家中收藏有藥物，卻吝嗇不提供出來。

（十六）有很有效的方劑，卻秘藏於己，不傳授出去。

（十七）煎過的藥渣、或碎碗、雜物、廢棄的器械，亂放在街道上，影響車、人的行走。（垃圾宜分類）

（十八）無緣無故養驢、馬等獸類，以致尿、糞妨礙行人或環境衛生。（動物宜圈養好）

（十九）田地無法耕作，不租給他人種植，故意荒蕪、廢棄。

（二十）損壞他人的牆壁。

（二一）用咒語、法術、驅使鬼神，來捉弄人。

（二二）亂造驚人之言，以驚嚇人。

以上事端，經查核所犯事件的大小，命令鬼卒，先推入各大地獄去受苦。再另外判發所屬罪業的小地獄，去受苦刑。期滿之後，再解送到第五殿，考察審核其功過。

世人假若在每年的二月十八日這一天，發誓、悔改、不再違犯的話，可以免入本殿各地獄受苦。

假如鈔寫玉歷全書；或者續加古今因果報應的事跡，在各殿的章句之後，來勸化人為善，流傳後代，使閱讀的人從此悔改，免於犯錯，則暗中自有功德。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五殿 閻羅天子

閻羅天子說：

「我本來是居於第一殿；因為可憐冤屈而死的人，屢次放還陽間伸冤，洗雪清白，所以降調司掌大海之底，東北方沃燋石下的叫喚大地獄。并管理十六個誅心小地獄。

所有分發到本殿的鬼犯，均已經前述的地獄，受罪很多年。亦即在前四殿查核沒甚麼大過錯的，每人各按七日之期，解到本殿。

這些人，在本殿也查不出絲毫作惡的事跡。其屍到五七日，沒有不腐敗的。

這些鬼犯都說：「在世還有善願尚未完了。」

有的說修理、建蓋寺院、橋樑、街路；開河溝，挖水井；或者輯集勸善的書與文章等等善事尚未完成。或是放生的數目未圓滿；父母尊親奉養或死葬之事尚未全備周到；另有受恩而未報答。

為了以上等等事，哀求准許放還陽世。因此沒有一個不是立下誓願，一定做好人。

我聽了說：「你們以往在世之時，作惡昭彰，神鬼了解得非常清楚。現在如同已到江水中間的船，發現漏水，要補已遲了。可見陰間要是沒有怨恨的鬼；陽間就少有仇怨的人。真正修養德行的人，世間真是難得少有。」

「現在來到本殿的鬼犯，照過孽鏡後，自然知道自己是惡類。不用多說！牛頭馬面押上高臺去望鄉吧！」

所設高臺，名叫望鄉臺。

望鄉臺的面，半圓形，朝向東、西、南三向。此臺的彎面有八十一里；臺後平直，如同弓弦。

北方，以劍樹立為城牆。臺高四十九丈。以刀山為山坡，砌成六十三級的階。

善良的人。不用登上此臺；功過相半的人，已發放往生輪迴去了。

只有作惡多端的人，才登臺一望：

家鄉如在眼前；所有的男女家人，親友的言語、行為，都能看見、聽見。

看見老老少少，再也不遵從自己死亡前的吩咐與教訓：所有自己以前決定的事全變換了，一件件地改掉。辛苦掙來的財物，被搬運一空。先生

再娶小老婆；太太也再改嫁。田地、財產、被亂瓜分了。原本清楚的帳目，被貪污得混溷不清。死人欠活人的帳，分文都難少；活人欠我的，由於失去證據，一概耍賴，惡形惡狀地搪塞掉。所有的錯誤、罪惡，全推給死人。所有父親、母親、妻子的族人，全懷怨地評論自己。兒女個個心懷私心；朋友則失去信用。 略有幾個親友，想念自己在世的情份，撫棺哭幾聲；一回頭，馬上又冷笑兩聲。

以前在世時所造的罪惡，逐漸出現惡報：

兒子因犯罪，被繫入獄；或被壞朋友帶壞了。女兒則生了怪病；或被姦淫。事業瓦解了；房屋被火燒了。大大小小的家產，很快地消耗光了。其實，作惡得到報應的，又何只是陰魂呢？有些陽間的人，也會親見自己的惡報。

所有邪惡的鬼犯看了以上情景後，押入叫喚大地獄內。仔細地考查曾犯何種罪惡後，再分發進入誅心小地獄去受苦。

小地獄內，各地埋設危險的木樁；用銅蛇做成鍊子；用鐵鑄的狗做土堆，將人綑綁、壓制住手腳。再用一小刀，將人開膛破肚，况出心臟。一塊塊地割下來，心臟紿蛇吃；腸子給狗吃。

如此受苦期滿之日，痛止皮膚完好，再分發以下各殿的地獄去受苦：

一名 將不敬鬼神、猜疑是否有因果報應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二名 將殺害生命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三名 將善願未完，就先行罪惡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四名 將親近邪惡，行為錯誤、違背正理；學習方術，妄想長生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五名 將欺善怕惡，邪惡地怨恨他人，何不快死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六名 將計較名利、是非，移禍他人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七名 將強姦婦女；設計令婦女失貞；引誘婦女委屈地順從自己的淫意；或者不論有無謀害之意，與婦女貪戀淫樂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八名 將損人以利己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九名 將慳貪不捨；不願佈施；不顧別人面臨生死，緊急之困境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十名 將偷竊、盜取別人財物；昧著良心，耍賴而不還債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十一名 將忘恩負義，以仇報怨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十二名 將好鬥、好賭、好勝，以致牽連、拖累他人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十三名 將為了名利、欺騙、誘惑大眾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十四名 將自己雖未親自加害，但卻狠毒地教唆他人去害人，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十五名 將妒嫉善良、賢能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十六名 將執迷不悟，死不改過；誹謗他人等心腸割掉的小地獄。

世間的人，凡是犯以下罪行，即入此等地獄：

（一）不信因果，阻止別人行善事。

（二）借名去廟寺拈香禮佛，卻談論別人的是非。

（三）燒燬勸善的書籍、文章。

（四）禮拜神、佛，卻吃食葷肉。

（五）厭惡別人念佛、誦咒。

（六）作佛事：如普渡、超渡亡魂，觀音法會、浴佛節等時，不茹素，不持戒，清淨身、口、意三業。

（七）誹謗學佛、修道的人。

（八）識字的人，不肯將古今報應的故事，勸世的文章等，念給未識字的婦幼等人知道。

（九）挖掘別人的墳墓，再予以填平滅跡。

（十）放火蔓延，焚燬山林；或疏於防犯家人，以致失火延燒鄰居。

（十一）射箭或用槍枝，射殺禽獸。

（十二）引誘、逼迫疾病，瘦弱的人來比賽體力。令其自卑或傷身。

（十三）隔牆拋瓦石，誤傷行人。

（十四）用毒藥在河流中毒殺魚類。

（十五）放置射殺鳥類的火槍暗器；造捕殺鳥獸的絲網、黏竿，陷阱；或以鹽鹵、毒藥等灑於草地。

（十六）死貓、毒蛇等物不埋入深土中，以致有人挖出；留下的洞穴，害人喪命。

（十七）冬天春天寒凍時開墾，挖掘土地，令蟲類凍死；拆牆、改灶，致令人受寒受餓。

（十八）私人的身份，卻僭用官家的頭銜，以勢力霸佔民地。

（十九）無緣無故填塞水井、水溝，致令人飲水不便。

如果違犯了以上各項罪事的，即押赴望鄉臺，發入叫喚大地獄。

受苦之後，如果應該割碎心臟的，就押交給各層小地獄，判罪受刑。刑期滿後，轉解第六殿，查對有無其他的罪。

假如世人在世時，不論有否犯前項等罪事，能在正月初八日茹素，禁戒身口意清淨，誓願不再犯罪的話，不僅本殿各獄的刑罰可以避免，並且准許請求第六殿減輕刑罰。

除了殺生害命；親近邪惡；行為違反正理；男子姦淫毒害婦女；婦女貪淫、潑悍，妒恨；損害婦女名譽節操；偷盜財物，昧心耍賴；忘恩報怨；以及在生時執迷不悟，即使見聞勸善的文章句子，也不立即悔改的人以外，一概輕易地減刑。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六殿 卞城王

卞城王，掌理大海之底，正北方沃燋石下的大叫喚大地獄。寬廣八千里（五百由旬），四周另設十六小地獄：

一名常跪鐵砂小地獄。

二名屎泥浸身小地獄。

三名磨摧流血小地獄。

四名鉗嘴含針小地獄。

五名割腎鼠咬小地獄。

六名棘網蝗鑽小地獄。

七名碓搗肉漿小地獄。

八名裂皮〇擂小地獄。（〇字，上為「卽」部，下為「皿」部，音ㄐㄧˊ，亟也，急也)

九名銜火閉喉小地獄。

十名桑火〇烘小地獄。（〇字，上為「革」部，下為「非」部，音ㄅㄞˋ，吹火具)

十一名糞汙小地獄。

十二名牛雕馬躁小地獄。

十三名○䤙小地獄。（○字，上為「金」部，下為「非」部，音ㄆㄧ，鋮也)

十四名○頭脫殼小地獄。（○字，上為「金」部，下為「豖」部，音ㄓㄨㄛˊ，擊也)

十五名腰斬小地獄。

十六名剝皮揎草小地獄。（揎音萱，揭開）

世人若犯以下罪事，即入此地獄：

（一）怨天尤地；討厭風，咒罵雷；喜歡晴，厭惡雨。

（二）對著北方（天空）大小便，哭泣。

（三）偷竊神佛裝塑法身時內藏的寶物。

（四）刮取神聖佛像法相上的金銀寶物。

（五）隨便亂呼叫神佛的名諱、聖號。

（六）不尊敬、愛惜有字之紙、與經書。

（七）寺廟、道觀、寶塔的前後，潑灑、堆積污穢的東西。

（八）家中供養神佛的法像，於廚中灶中煮食葷、肉等不潔的東西；尤其吃牛肉、狗肉，對佛、神、更是大不敬。

（九）家中保存、收藏違背正理的書，或黃色書刊。

（十）燒燬塗損勸善的書籍、文章、器物。

（十一）雕刻、圖繪神聖的圖、像，例如：太極圖、日月、七星，和合二聖、王母、壽星，所有的上仙，三世諸佛的形相，或卍字花樣等，在一切衣服、器具上。

（十二）在衣裙上繡上龍鳳的圖像。

（十三）浪費、糟蹋五穀。

（十四）囤積米糧，期待賣高價錢。

犯以上的罪事，都發入大叫喚大地獄。再查出所犯的事件性質，分發至小地獄受苦刑。期滿再轉解第七殿，考查有無第七殿管轄的罪惡。

世間的人，能在三月初八日，茹素、持戒，清淨身口意，發誓立願：今後不敢再犯以上的諸

罪；並且能夠每逢五月十四、十五、十六；十月初十日，禁戒不行房事。同時，立願此後要輾轉勸誡別人。

如此，則准許免受以上諸小地獄的苦刑。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七殿 泰山王

泰山王掌管大海底，西北方沃燋石下的熱惱大地獄。

此地獄週圍八千里（五百由旬），並另設十六小地獄：

一名搥衄自吞小地獄。（衄音ㄋㄩˋ，流鼻血）

二名〇胸小地獄。（〇字音ㄌㄧㄝˋ，將「捌」左側「手」部改為「片」字，剖也）

三名笘腿火逼坑小地獄。（笘音ㄗㄢ，折竹箠也，或古兒童習字的竹片）

四名枒杈抗髮小地獄。（枒音ㄧㄚˊ，枝葉歧出。杈音ㄔㄚ，樹枝）

五名犬咬脛骨小地獄。

六名燠痛哭狗墩小地獄。（燠音ㄠˋ，炎熱的。墩音ㄉㄨㄣ，土堆）

七名剆頂開額小地獄。（剆音ㄌㄨㄛˇ，擊也）

八名頂石蹲身小地獄。

九名貒鴇上下啄咬小地獄。（貒音ㄊㄨㄢ，貛也，似豕而肥，即今之豬貛也。或音ㄊㄨㄢˋ野豕）

十名剺皮豬拖小地獄。（剺音ㄌㄧˊ，剝也）

十一名弔笧足小地獄。(笧，竹相擊也)

十二名拔舌穿腮小地獄。

十三名抽腸小地獄。

十四名騾踏獾嚼小地獄。（獾音ㄏㄨㄢ，野豬也）

十五名烙手指小地獄。

十六名油釜滾烹小地獄。

凡是在陽世，曾犯以下罪事，發入本地獄受刑：

（一）煉食紅鉛、陰棗、人胞，等壯陽動淫的藥物害人。

（二）酗酒，以致做出違悖常理，動亂橫暴，令親人傷心的事。

（三）浪費不節省，揮霍無度，令前人辛苦之成果，毀於一旦。

（四）用搶奪、設計引誘，詐騙販賣的方式，詐取錢財。

（五）盜取棺材內的衣物寶飾。

（六）盜取死屍，或死骨來當藥。

（七）將他人最愛的親人、戚友，予以離散。令兩地思念，相見不得，痛苦萬分。

（八）將不喜歡的童養媳，賣給人當婢女、小老婆，毀其一生的幸福。

（九）聽任妻子，或最溺愛的女兒，墮胎，不予勸誡，致犯殺生之重罪。

（十）糾結朋友賭博，致令輸錢，敗家；影響一個家庭，陷入貧苦之中。

（十一）為人師表的人，教導學生不嚴格，以致耽誤他人子弟的前程。

（十二）不顧所犯事情的輕重、前後，猛力拷打學生、婢女、佣人以洩憤。令受打者冤苦莫名。含恨不宣；而且暗傷得病，終生痛苦。

（十三）仗著財勢雄厚，欺凌侮辱鄉里的人。

（十四）裝醉違背、悖逆尊長，令尊長受辱、痛心。

（十五）口出邪惡之言，捏造是非，發人陰私；尖酸諷刺他人的過失，搬弄是非，致雙方滋生鬥毆，變生許多事端、意外。

以上的罪事，一條一條地查明清楚，在此熱惱大地獄中提出治罪，而發交相關的小地獄去受苦。

期滿之後，轉解第八殿，收入地獄中，查明有無犯第八殿的罪行，再予以治罪。

人間服藥，何種藥物不可取用？將禽獸、蟲魚，活活殺死來治病，已是大壞良心；竟然服食紅鉛、及泡在婦人陰中的大棗，嬰兒的胞衣、臍帶之類的東西，豈不是居心更壞。

一旦服食此類污穢的東西，那口舌與婦女的陰戶無異。雖然在世上多般地行善、誦經、持咒，不但沒有功德，而且有大罪過。陰間的閻王也絕對難以寬恕。

凡是有這種習慣的人，聽了這段勸誡，要趕快戒除。

惟有買百萬隻以上的生靈來放生；或從今戒殺，每天早上嗽口後念誦佛號，臨終之時，必有淨孽使者，以光明燈，照除身上的臭味、污穢。如此，方能消除以上的罪惡。

人間有偷竊被火燒死的人骨；以及私生墮胎的嬰兒，全身的皮肉，用以製造配合為藥的。同時，有偷竊死屍的髑髏，骨頭，賣給中醫做藥的。

這些偷竊死人骨頭的，遍偷成擔，為數眾多，將其中骨頭堅實的，賣給商家，做成法器等器具；骨質枯乾疏鬆的，擂為粉末，或做燒窯之用。

這類的人，在世之時，即使曾行有功於世的功德，勾入陰司之後，所行之功德，另外抵充其他過失。此過失，閻王絕不輕易減免，立即發入熱惱大地獄受刑；或再發入相關的小地獄；之後應知照第十殿。如轉發為人之時，要割去耳、眼睛、手腳、嘴唇，鼻孔之類，使他的五官殘缺一、二件，來報應他的罪過。

假如世人有犯以上這些罪惡的，肯立即懺悔，永不再犯；而且若遇到貧苦災難的人家，有人死

亡，無力埋葬，能購買棺木，或者勸導親友，助其入殮、安葬，如此已有多次的功德。則這家的灶神，就會在勾使鬼役的牌票之上，點一個黑點。到時候，准許免受此報應。

人間偶有災荒，五穀歉收的地方，有人因饑餓死亡。於是有些沒有良心的商家，利用饑民尚未斷氣時，割下他的肉，做饅頭，糕餅的餡（餡）賣給他人，如此的心狠手辣。

這些割買，販賣人肉的人，解到之時，閻王立即將鬼犯發交各地獄，增重罪刑，刑罰四十九天，受各種刀、斧之刑。

而後，知照第十殿的閻王註明於簿冊之上，轉知給第一殿的閻王，添列在生死簿內。下輩子若分發、轉生在人道，令投胎為餓死的饑民。若轉生到畜生道，令牠即使見到被拋棄的餿水、食物，也難以入嘴，而以餓得苦慌而死來報應牠。

這些罪魂除了不准抵平所做功德，無法免除受饑餓之報外，凡是當時誤吃人肉饅頭，糕餅的人；以及饑荒之後，仍然以之為食者，也都令其在下輩子為人或轉生畜生之時，咽喉腫痛；腹雖餓極，飲食皆滴水難進，以如此痛苦而死的惡報來報應他。

凡是知覺是人肉，而不再吃食的人，情有可原，不用受報。

犯了以上罪事的人，若能在遇五穀歉收之年，捐資救濟，或煮粥飯佈施；或者將一升半合的米，挨家挨戶地施給貧戶；或煮生薑、黃豆的濃湯，放在交通要道邊，救濟片刻的饑餓。

如果能確實做出這些，真正利益大眾的功德，則不只是以上的罪過全予消去；而暗中增加這輩子的現世的善報、福份，與下輩子的福份、壽命。

以上三條罪事與消罪之法，是本殿文武判官會議擬定二條；大地獄的使司也擬定一條：並各奏請核定錄入本殿的議決事項內。我將獄中各判官、有關官吏所擬的，一起奏給玉皇大天尊批准之後，一併記載在玉歷內。同時也通行地獄中供各判官，做為有關官吏，記名陞官，獎賞之根據。

至於人間一切作孽造罪的微細情節，諸神原本就已會議，擬定好報應之律則。此外，像陽間軍事、政治的公務禮儀有違越之處；或私造違禁品等罪情，較為細瑣，而陰間法律未能盡括的部份，一概遵照陽世各國法律所定的律例治罪。

治罪之外，倘若有人逃躲制裁，並牽累他人的話，同時通知糾察、速報等官吏，准予利用神通顯化追回。以上各神明宜遵照。

世間的男女，假若能在三月二十七日，茹素，清淨身口意，向北方，發誓懺悔改過；並將寶鈔

印贈，以勸化人間的話，准予免受本殿諸種苦刑。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八殿 都市王

都市王掌管大海底，正西方沃燋石下的大熱惱大地獄。此地獄寬長八千里（五百由旬），另設十六小地獄。

一名車崩小地獄。

二名悶鍋小地獄。

三名碎剮小地獄。（剮音ㄍㄨㄚˇ，剔置骨也）

四名○孔小地獄。（○音ㄌㄠˊ，左為「手」部，右為「牢」部，閉也）

五名翦○小地獄。（○音ㄊㄧㄝ，小舌也）

六名常圊小地獄。（圊音ㄑㄧㄥ，廁也）

七名斷肢小地獄。

八名煎臟小地獄。

九名炙髓小地獄。

十名爬腸小地獄。

十一名焚膲小地獄。（膲音ㄐㄧㄠ，人之三焦也）

十二名開膛小地獄。

十三名〇胸小地獄。（〇音ㄏㄨㄛˋ，左為「或」部，右為「刀」部，刀破也）

十四名破頂撬齒小地獄。（撬音ㄑㄧㄠ或ㄑㄧㄠˋ，以物挑起或撥開）

十五名〇割小地獄。（〇音ㄆㄧˋ，斫也，音ㄆㄧ，割也）

十六名鋼叉小地獄。

世人若犯以下罪事，發入此殿地獄：

（一）不知孝道：雙親在時不能奉養；雙親去世後，不能予以安葬。致令父母，翁姑驚恐、害怕、愁悶、煩惱。假若不快懺悔前非，糊塗地過日一久，灶神先將這些男女，記下名字，上奏玉

帝，減少或除去衣食的福報與祿位。並聽任邪鬼隨身作祟。死後受過前面各殿地獄的諸種刑罰後，解送到本殿。牛頭、馬面各鬼卒倒拖此等鬼犯，擲入大地獄去受苦，再交各小獄分別加刑。

受盡痛苦後，解交第十殿的轉劫所內，改頭換面，永遠投胎為畜生。

假如有世間的善男信女，遵信《玉歷寶鈔》中之所述。立即懺悔前非，於四月初一日，發誓改過，不再犯錯。並且無論何月何日；無論早上、晚上，如對灶神立誓：「從今以後，知道改過。」無論何時均能不再犯錯。

能如此，則在臨死之時，本宅的灶神，將其分作三等處理：有的在額上寫一「遵」字；有的寫「順」字；有的寫一「改」字。交勾使與鬼卒，帶到第一殿；並依次帶到第七殿。即使有犯各殿諸罪，也都減去一半的刑罰。並且不用解送本殿來受苦，立即交第九殿。如果經查未犯放火等陰

毒的罪事的話，隨即交給第十殿分別發放投生人道。

玉帝特別加恩批示說：「假若再能傳鈔，印行《玉歷寶鈔》，使世間的男男女女等，知所警惕的話，從第一殿到第八殿，各種苦刑，都可以避免。九殿再查，假如也沒有犯本殿之過錯，立即交給第十殿，發往投胎到有福氣的地方，出生為人。」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九殿 平等王

平等王掌理大海之底，西南方沃燋石下的阿鼻大地獄。

此地獄圍繞、重疊。其周圍廣八千里（五百由旬）。在密密鋪設的鐵網之內，另設十六小地獄：

一名敲骨灼身小地獄。

二名抽筋擂骨小地獄。

三名鴉食心肝小地獄。

四名狗食腸肺小地獄。

五名身濺熱油小地獄。

六名腦箍拔舌拔齒小地獄。

七名取腦蝟填小地獄。

八名蒸頭刮腦小地獄。

九名羊搖成醢小地獄。（醢音醢，肉醬也）

十名木夾頂〇小地獄。(〇字，為「磋」的「石」部首改為「白」部首)

十一名磨心小地獄。

十二名沸湯淋身小地獄。

十三名黃蜂小地獄。

十四名蝎鉤小地獄。

十五名蟻蛀熬ㄆㄧ小地獄。（ㄆㄧ音ㄊㄢˇ，肉汁滓也)

十六名紫赤毒蛇鑽孔小地獄。

世人犯以下罪事，應入本地獄：

（一）犯了元首、帝王所制定的法律條例中，像十惡中的極惡；應受凌遲，斬頭，絞刑，槍決等罪事。這些鬼犯在先前各殿地獄受諸種苦刑後，解送到本殿受刑。

（二）放火焚燒房屋，毀人家財、生命。

（三）製造迷惑人心性的思想、方法、或團體（蠱毒）。或者製造令人心識迷幻的藥物，如安非他命、嗎啡、大麻等。

（四）專門為人墮胎的人。

（五）專門誘惑少男、少女性犯罪，傷害未發育成熟的身心。或者，強暴未成年少女。

（六）繪畫黃色圖畫、書籍，拍攝黃色的影片，以擾亂人清淨的心。致讀書人無心於課業；修行人退失道心；造成疾病更嚴重，人人不安於室。

（七）煉製有害社會的違禁藥物，例如：迷幻藥、各種使人失去聽覺，語言能力的毒藥或墮胎藥。

假如犯了以上罪事的人，自從聽聞《玉曆寶鈔》的內容，能立即毀去淫書淫畫的畫稿與印刷的鋅版，不再印行。

將製造違禁藥物的方法，配方銷燬；息止一切邪惡的念頭。不再傳授以上的邪術。

若能如此，則准許免去各種苦刑。並立即交給第十殿，發放投胎人道。

反之，如果聞知此《玉曆》的報應內容，仍然去做以上的罪事的話，則罪刑不能得到寬貸。

且從第二殿開始受苦刑；到本殿，加重刑罰，添設極刑的刑戮；諸如：

將空心的銅柱，其中以火搧熱，到能焚燒、燙燬心肝的程度；而後用鍊子鍊住手腳，抱住熾熱的銅柱。

在遍受各小地獄的諸種刑罰之後，發入阿鼻大地獄，受各種苦刑：

尖刀穿過肺臟、胸部。口中含著挖出的心臟，漸漸陷入地獄的深處。諸種痛楚永無休止。

一直要到那被害者的家，家業復原；死者個個另投人身。當年所畫的黃色圖片及書籍、影片；所印行的毒藥配方；所有鬼犯親手印行，及輾轉鈔刻的書、圖、影片等物完全消失、毀滅盡淨後，才准提出此阿鼻大地獄。解交第十殿，發放投生人道。

世人假若未犯以上的惡事；而且肯在四月初八日；或在初一、十五日茹素、清淨身、口、意三業，而後立下心願：

收買色情的書、畫、影片；色情的邪術、器物、藥物，聚集來焚毀。

或者印行，傳鈔此《玉曆寶鈔》。使能輾轉，一個傳一個地勸化世人。

則，在命終之時，灶神在他的額端寫下「奉行」兩字。從第二殿起，到本殿，凡是曾做各種罪事的，可以以此功德，減輕其罪刑。

富有、有權勢的人，能嚴格緝拿放火的兇徒；搜集色情的畫、書，刻版，予以公開銷燬；並公告禁止所有遺害人間的物品，則准予庇廕現世的子孫，科甲綿綿，富貴不絕。

貧窮、苦難、孤獨、老病的人，假若肯盡力請人印行，傳鈔《玉曆寶鈔》，以勸化世人的話，准予立即送交第十殿，發往福地去投生。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第十殿 轉輪王

轉輪王，殿居陰間沃燋石外，正東方，直對五濁世界的地方。

設有金、銀、玉、石、木板、奈何等六座橋。專門管理各殿押解到的鬼魂，分別核定其罪福的大小，發往四大部洲的適當地方投生。

該投生為男身，或女身？長壽、或短命？生富貴之家，或投生貧賤之家？

將這些投生的人，一一地詳細記載。每月彙集起來，通知第一殿，在註冊後，送呈酆都。

再根據陰律，分為：

胎生、卵生、濕生、化生；

無足、兩足、四足、多足、等類。

各類的生靈，死後為「聻」（ㄐㄧㄢˋ）鬼。再依罪、德之大小，依次投胎：

有些一年或一季即死；有些朝生暮死，反覆地依罪變換。

不管是必定被殺而死，或不一定被殺而死，一律送到轉劫所內，考查、計算其在世時所犯的過錯，分發各方去受報。到了歲終之時，彙集受報情形，送交酆都備案。

有些在陽世熟讀易經的讀書人；或勤誦經咒的僧人道士。因犯罪被勾到陰間時，由於念誦易

經、咒語，以致諸地獄不能用刑，使他受苦報的，就押解到本殿。

按照姓名，註明所犯罪刑，並且繪出本來的面目，名叫墮落生冊。依據此冊，押交孟婆尊神的醧（ㄩˋ，私人宴會中飲酒）忘臺下，灌飲迷湯，再派鬼卒押投人胎，令其在轉世時，死於母胎腹中。或者出生才一、二天；或百天、十天；或一年、二年，即很快死亡。使他忘記在世所學的三教真言、咒語。

之後，再加差厲害的鬼卒，勾到各地獄，考查、察究前生所做惡事，補受苦報。

凡是解到功過各半；以及已受苦報期滿；功少過多的鬼魂，立即斟酌其罪功，訂定來生的福報後，投胎：

有些來生美麗；有些來生醜陋；有些生活安樂；有些生活勞苦。確定發往何方富貴、貧賤之家的人，即交到孟婆神的醧忘臺下，飲迷湯後投胎。

在本殿點名發放，投胎人道之時，常常有婦女苦苦哀求，供稱：

「還有切齒的冤仇未報，甘心當餓鬼報仇，不願做人。」

經詢問其情由後，發現：

大多是未出嫁的少女，或原本是心地貞潔的婦女，因為被讀書中的不良少年、中學生、大學生等看上，由於貪愛她的美貌，或者圖謀奪取她的財物，乃獻盡殷勤；百般投其所好，用盡計策，不擇手段地誘惑成姦。

有的騙說：「我還沒結婚，一定會請媒婆去說親迎娶。」

有的甜言蜜語，欺騙婢女，企圖納為小老婆。

有的騙說答應奉養她年老的雙親；或允許撫養她前夫的子女。

等等好話說盡，以致誤被騙取感情，癡心地以為遇到可以依託終身的人，因此柔順地聽從他的要求。

自從失節以身相與，玩弄一久，厭心漸生，將答應的婚事與約定，一再拖延，不願履行。企圖始亂終棄。

甚至於反而口出惡言，宣揚醜聞，以致令父母、兄弟知道；被親友、鄰居輕視、鄙棄。遭來無情的責備與羞辱。冤曲無處伸訴，而羞忿地自殺；或者得到氣鬱的肝病而死亡。

死後在陰間知道：這個負心的賊，這次科舉考試將考中。頓時忿恨難消，悲號哭泣地要求准予索命。

閻王細查，發覺果然是事實；但是該生陽壽未該終了，同時，他的祖德未享受完。本殿姑且准許該女鬼帶著票令，進入考試的地方。阻止、惑亂他的考試；或者更換榜上的名字。

再等到命該絕之日，准予隨同勾死鬼進門索命，勾到第一殿查核罪事，判斷罪刑之輕重。

世人假若在四月十七日，發誓要立下信心，遵奉《玉曆寶鈔》所述，知所警惕地做事。並且常常將以上的內容，向親友們介紹、談說的話，下

輩子發往陽世做人時，不受輕視，不會遭遇官家刑罪、及水、火等身體的傷害與災禍。

轉劫所地方寬一萬一千二百里（七百由旬），週圍上下都是鐵的柵欄。

其中分八十一個處所。每一個處所都有亭臺，並有判官、官吏設案記事。

柵欄外，另有羊腸樣的細小道路，共有十萬八千條，盤旋彎曲地通往四大部洲。路上暗得伸手不見五指，眾鬼死生投胎，進出都走此路。可是由外望入，卻又亮如水晶，所有情事，絲毫隱藏不得。判官派遣官吏，鬼卒，輪班把守。各鬼進進出出，都按初生本來的面目，很容易可以分辨。

所有掌理這些事務的判官、官吏，都是在世孝順父母、友愛兄長，和睦親友，同時行戒殺、放生的大善人。死後送入此所，查辦所有輪迴、轉劫等事務。

辦過五年後，假如沒錯誤，就加級、調陞，予以獎勵；假如怠惰，或者專權跋扈、剛愎自用；

不配合所有判官、官吏妥善會議後決定辦理的發放事宜；或者有失察、致鬼犯漏列、逃走、隱匿的話，則奏請降職、貶官。

凡是在世不孝、及殺生繁多的兇魂，受過各殿的地獄所施加的苦刑後，經發交轉劫所內的，先用桃花枝抽打致死。死後化為「聻」（ㄐㄧㄢˋ鬼死為聻），將他改頭換面，發進羊腸小路，投胎為畜生。

所有的禽獸、魚蟲，要經過上萬、上千、上百次淪墮的劫難，才能受苦期滿。

像胎生的牛馬等禽獸；卵生的龍龜蛇鳥；濕化生的蝴蝶、蜜蜂、蛆蟲之類，都是要不斷地輪迴受報，在此四生中，不得出離。等到劫數已滿，若能連續三世不傷生物之命，方可使再投生為人。

這些由動物投生為人的，均敘述明白，記在冊籍上，奏呈給第一殿，批注判定其來生的因緣、福報。再發放往生到四大洲中，出生為男子、女人。發放之前，要先交醧忘臺下。

二、十殿閻王刑罰因由詳情的介紹—醧忘臺與孟婆神

醧忘臺為孟婆神所管理。

孟婆神生於西漢。幼年時即熟讀儒家的四書、五經；並莊敬地誦讀佛經。修到：凡是過去的事不思；未來的事不想的境地。

在世時，專心壹志地勸人戒殺、吃素。年八十一歲時，童顏鶴髮，始終守精，未損童貞。只知道自己姓孟，當時的人都稱她「孟婆阿奶」。

後入山修真，一直到東漢時仍在。

世人有人由於靈機深厚，能夠知曉前世的因果，因為喜歡耍弄智巧、術數，露洩了陰間的天機。致令世間人妄認前生的眷屬，擾亂了世情。

因此玉皇大天尊敕命孟婆阿奶為幽冥之神，建造醧忘臺。准予選拔鬼吏供使喚。將第十殿所擬

定，發往何地為人的鬼魂，用採自俗世的藥物，合成似酒非酒的湯，分為甘苦辛酸鹹五味。

所有的鬼魂在轉世前，派飲此湯，使忘記前生的事。藥力同時帶往陽間，令其或因多思傷脾而流涎；或因多喜多笑而多汗；或因多慮多憂而流涕；或因多怒而流淚；或因驚恐而流唾。各令帶一分、二分、三分的病。

在世為善的人，令其眼耳鼻舌四肢較以往更精、更明；更強、更健。作惡的人，使其聲音、神智、魂魄、精志消耗，逐漸疲憊衰弱；俾令自我警惕、懺悔，重新為善。

醧忘臺位於第十殿，冥王殿前六橋之外。高大如方丈，四周的廊房有一百零八間。有一條通道，通向東方，僅一尺四寸寬。所有奉令押解到的男女鬼魂，在各廊房中，都有杯子，招各鬼飲下此湯，多飲少飲不論。

假如有刁蠻、狡猾的鬼魂，不肯吞飲此湯的話，腳下就會現出況刀，將他絆住；並以銅管刺喉，令其受盡痛苦後，強迫灌吞。

所有鬼魂飲下䰟忘湯後，各派鬼役、鬼卒，攙扶著從通道送出，推上麻繩紮的苦竹浮橋。

橋下是紅水橫流的山澗。由橋中向前一望，對岸的赤名巖上，有斗大的粉字四行，寫著：

為人容易做人難；再要為人恐更難。

欲生福地無難處；口與心同卻不難。

鬼魂們正在看讀之時，對岸跳出又高又大的二個鬼。分別撲到水面，令兩傍的鬼魂個個嚇得站立不穩：

一個是頭戴烏紗帽，身穿體面的禮服、錦襖。手拿著紙筆，肩上插著利刀，腰上掛著刑具，睜著圓滾滾的大眼睛，哈哈大笑。他名叫「活無常」。

一個是面上污垢、流血，身穿白衫，手捧算盤。肩上背著米袋，胸前懸掛銀紙錢，愁眉緊鎖，聲聲長嘆。他名叫「死有分」。

此二大鬼，催促推落鬼魂們，落於紅水橫流之內。

根器道行淺薄的，歡呼可以幸運地得生人身；根器道行深厚的，則悲傷哭泣，自恨在世時未修出世的功德，以致痛苦的根身，身體難以斷除。

男女鬼魂等，如醉如癡地，紛紛各依因緣，投生各房舍中將生的胞胎之內。由於陰間、陽世的改變，氣悶昏昏。再加上胎身顛倒，不能自由，於是雙腳用力一踢，蹬破胞胎，奔出娘胎。「哇」地一聲落地，開始一生的形形色色。

一般眾生，由於長久累月地貪好世間各種五欲、滋味；尤其殺生數多，迷失了眾生本有的如來佛性。辜負了佛恩，以及玉皇大帝，諸神明的訓誡之恩。從未想到如何做是善終，得成佛菩薩；如何做會惡死，墮落三惡途；自己未來是怎樣的結局，致反復地造惡，終於又成為拖屍的鬼，枉為一世之人，又將墮為無間地獄的鬼魂。

以上二十二行，甌忘臺下的書吏，恭謹附奏給玉皇大帝，並編纂記載於玉歷寶鈔之中，通行於凡間，令世人知悉，以從善去惡。

三、《玉曆》流傳的經過

(以下取自網路與《玉曆寶鈔》相關書籍)

1.《玉曆》如何傳下世間

《玉曆》的流傳，出自一位貧窮修持，卻極有道行的修行者，名叫淡癡。以下是他所經歷的真實故事：

時間是在太平年間，庚午年秋天，九月重陽節戊辰日。

淡癡獨自一個人登高山，到處遊覽。在恍恍惚惚，不知不覺間，見到一座石碑，碑上刻有五十六個大字：

大道無為，清淨一真。
六道眾生，皆因妄成。
緣妄造業，善惡攸分。
因果不爽，毫釐分明。
心念纔動，業相已形。
人雖不見，神鬼早明。
勿謂暗室，果報難遁。

以上用篆書書寫，古樸警醒。

正驚疑間，忽然又見到一座金碧輝煌的宮殿。在朱紅色的大門上，用黃金的釘子，掛著一塊扁額，上面寫著：「出生入死」四個大字。

他正在觀看瞻仰，裏面走出一位青衣使者，將他從角門拉進去，到朱紅色的台階上參拜。拜後退立階下。殿內華燈金燭，一派喜樂，原來眾神在慶祝酆都大帝的聖誕。地府中的十殿閻君，從外頭帶著各鬼判，來到殿庭中向大帝祝賀。

賀畢，酆都大帝說：「地藏王菩薩想超渡所有陰間的鬼魂，令世人不再行惡，墮入陰間地獄受苦。於是恩准所有鬼魂，在世雖曾犯過錯，因為真誠懺悔、改過，則所做罪業，可以從寬抵罪，免於受諸苦刑。此項恩典，諸神已經彙集，奏達玉皇大帝。帝降旨纂集記載於《玉曆》寶鈔之中。施恩通行下界，恪遵奉行。但是，此《玉曆》自從頒發本殿以來，未遇到有德行的人，可以托付回到陽間，公諸世人。現在階下的淡癡修行者，完全可以託咐他，弘傳於世人。既然已找到人，判吏請快將《玉曆》並同諸神的語錄，繕寫成書。

繕寫前奏

玉皇大帝玉旨指示：各奏摺中的前後繁文，以及諸神的履歷、姓名，一概都刪去。只寫：某帝、某菩薩、某殿某王、某判吏，或吾等字樣，下加一個曰字，立即接著敘述所議論的各項字

句。每句都逗點清楚，不用在斷句。可以使世間的男女，容易了解。希望能遵照奉行。我另外有辯明陽間以訛傳訛的文章，曾於壬午年季春三月甲辰日，上奏玉皇大帝，並編於《玉曆》之中。」十殿閻王立即很高興地拿起筆，將辯明的部份，補列進去：

2.辯明世間誤傳的部份

–1.枉死城的因緣

酆都大帝說：枉死城，圍繞在本殿的右側。世人總誤認為凡是受傷、冤枉死亡的鬼魂，都歸入此城。這種謠傳，遍傳成實，積非成是。其實，冤屈而死的人，那裏能再加以無辜的苦刑？事實上是：冤屈而死的鬼魂，各等到害死他的兇手，死亡拘拿到案之時，親眼看到兇手受到苦刑，心中的忿恨方可消除。而此被害冤死的鬼魂，重新投生為人之日，方將兇手提出，解發各殿的地獄，

按其罪惡，收禁去受刑。並非所有被害冤死的鬼魂，一概收入枉死城受苦。

假若是忠孝節義的人，以及為國犧牲的軍人，這些人有的已因其節操之英烈，早已成神。最少也面貌莊嚴、四肢完美地發往福地投生去了。那有進入枉死城中受苦的道理呢？

–2.血污池的因緣

血污池設在本殿後面的左側。世間的人，誤聽道姑胡說，以為：凡是婦人生產，就是有罪；死後即發入血污池受苦。這真是大錯特錯！婦女生產，是天經地義的事。即使難產而突然死亡；絕不會因她的屍鬼污穢，而發入此池。

發入此池的罪過有：
（一）生產後未超過二十天，就接近井、灶、洗滌衣服。將血污之衣，曬晾在高處，污穢了神

明。此罪應歸一家之長的有三分；婦人則有七分之罪。

（二）無論男女，凡是不顧忌地在神之前，或是佛之後，苟行房事。或者不忌諱日辰，例如：五月十四、十五；八月初三、十三；十月初十。這五天，男女犯禁行房。

以上二種情形之人，於神明降下惡疾，突然死亡後，並在陰間遍受諸地獄的苦刑。此外，還得永遠浸在血污池中，不得出頭。

（三）無論男女，在世時喜好宰殺生靈、動物。污血濺染了廚灶；神佛的廟堂（家設佛堂而殺生）；經典、書籍、文章、有字的紙；以及祭祀的器皿。

此種人在受過各種惡刑，地獄諸苦後，再解到血污池，浸入其中，不能輕易地出頭。

如果陽世的親屬，能夠有人立下大願，代為戒殺；買生靈放生。放生的數目足夠之時，再茹

素、供養神、佛；並且禮拜曾經遭血污穢的經懺，方能超脫他在地獄的苦刑。

–3.山精水怪的因緣

世間男女，有以下的罪過，則投生山精水怪：

（一）見聞眾生的急難，力量足夠去救助，卻不救。

（二）受人恩惠卻故意忘記，反而記怨而想加害恩人。

　　此二種人，雖然屢積功德，誦經持咒，佈施貧苦，希望成就仙道、佛道。死後雖然因功德，免入各地獄受苦；但是卻罰為魑魅、魍魎（魑魅：深山中能害人的妖怪。魍魎：山川中的精怪。）、山妖，樹神、水怪、殭屍、遊魂；或者附靈性在狐狸、熊羆（熊的一種，體大毛色褐黑。）蛟蛇之類身上。有的上百年，有的數十年不等。

假如能夠醒悟以前的過錯，盡力助人急難；知恩報德，藉此修養之德，就能回到本地，並投生福地。

反之，假若罰為山精水怪之後，不好好地收斂形跡；反為運用神力迷惑世人，或驚嚇世人，在作祟的罪惡滿盈之日，必遭雷電擊斃，化為聻（ㄐㄧㄢˋ，鬼死為聻），永世不得超生。

–4.鬼神顯靈的因緣

世間的人總是誤認常顯靈的鬼神為某正神，因其名號而尊敬至極，實在是大錯特錯。其實，那大都是在世埋藏錢財於地的男人女人，死後仍然迷戀不捨；魂魄附守在埋錢之地。由於憂愁被挖掘，所以常常現出鬼形來驚嚇人，以致被誤認為顯神跡。有些福報較薄，陽氣衰微的人，往往受驚成病；或者竟因此死亡。其實，這些陰魂，都是前朝當官之人。由於生生世世愚癡、不悟世間無常之理，才執迷如此。

陰間的神明、鬼卒，因為念在他在世時沒什麼罪過；所以仍然聽任他管守生前的錢財。這是名符其實的財癆鬼。必須一直等到他得聞佛理之點破、教化後，悟知：不只身體非我所有，連一切有形色的東西：所有苦樂的感受；善惡的思慮；一切的造作與意識分別，都將幻滅不存。方才猛省「身體尚且不是我所可以擁有之物，何況是財帛？」於是放棄生前的財物，方能投生到福地。

也有一些長久迷戀的鬼，一直守到死，變成魥後，才無可奈何地放棄捨去。等待有積善，有福氣的人出現，自然取走財物。

世間上的人，假若聞見鬼怪出現的處所，能向鬼神立下重誓，並加禱告：「願意將取得的財物，十分之三替你作功德，積冥福；再將十分之三代為買生靈放生。十分之一贈送貧苦之人；十分之三歸自己享用。」如此發願之後，再予取用，便有正神相助，可以保證受用而無妨礙。

–5.當兵與當賊戰死的不同報應

凡是陽世時，官餉當兵的人，自從奉令出發剿除叛亂的當日開始，假若能實心努力作戰，從未行犯姦淫、縱火，有害民間的罪事。這種人雖然戰死，身首分開，屍骨拋棄零散，即使以前曾犯過錯，陰司一概免於受苦刑。仍然准許完全恢復原體。從第一殿點名完，立即交給第十殿，發往福地，投生為男、為女，一輩子平安吉祥，得到善終。

假如是械鬥打架，互相兇殺而死；或者作賊行凶時，因作亂而死。此等人死後皆罪加一等，各照生前所犯罪事，進入各地獄去受苦。

–6.十八層地獄之誤

世間上的人都說：陰司共有十八層地獄，這是錯誤的。其實是八重地獄。名為：第二殿的活大地獄；第三殿的黑繩大地獄；第四殿的合大地

獄；第五殿的叫喚大地獄；第六殿的大叫喚大地獄；第七殿的熱惱大地獄；第八殿的大熱惱大地獄；第九殿的阿鼻大地獄。

八重大地獄之外，各另有十六小地獄，及本殿的血污池、枉死城。大小地獄總共有一百三十八地獄。之外又有銅柱、火焚、分別施加刑罰的地方。

凡是分發到一處受苦，雖然刑罰到皮焦肉爛，筋斷骨碎，臟血毛髮皆枯乾；假若解到另一地獄用刑，完全照初死的魂樣，又恢復其披髮裸體的身體，再受痛苦。每一殿，每一地獄皆如此。切勿誤以為只有十八層地獄。

人生百年，很容易地就過去了；若是造作淫詞，黃色小說；描繪印製春宮、色情圖畫、照片；拍攝黃色電影；或傳寫墮胎、迷幻藥的配方。只要以上的紙版不消滅，雖然經過千萬劫，也難以脫離陰司逐一地獄輪流承受的痛苦。

以上的資料，十殿閻王補列完畢後，發給判吏，分別繕寫成冊。

3.《玉曆》之輯集與傳播

十殿閻君及血污池使司，枉死城的巡城判官，各呈一冊，匯集成《玉曆》。自頒發《玉曆》以來，百餘地獄內的鬼犯。細查過去世中，有人僅曾在街市的人群間，談說因果報應的事，雖非真傳說教化；可是借因化導，有時遇上根器厚的人，聽聞之下，從此知所警惕，改正一件、二件、或三件、四件的過錯。有此大功德，仍然應照勸人悔改的善功，量減罪名。

這樣的鬼魂，總共五萬零四百八十名。分別投生為男女、貧賤、下劣、病夭之身。派定生至人方極苦，作惡之家為子女。而後，一概發交蘁忘臺，立即飲蘁忘湯準備去投生。並且同時繕寫所有的名單，呈給酆都大帝慈覽。

覽後，命文武各判官召集所有的鬼犯。並請帶隊的鬼卒散立八方，捧著《玉曆》朗誦一遍，令記聞主要內容。鬼犯聽了之後，醒悟往昔所造諸惡，才有今天的苦報。同時感恩於酆都大帝的慈悲開赦，令知曉《玉曆》內容，傳聞世人，以帶罪立功。

每位鬼犯都誓稱：「此後到了陽間，只要不聾、不瞎；稍微有知識得見《玉曆》的話，發誓必定遵照《玉曆》所禁戒的去實行，澈底改過。同時奉行傳播之責任。」

4.觀世音菩薩開示奉行傳播《玉曆》之功德

鬼犯誓畢，頓時彩霞遍地，觀世音菩薩下降，大帝率同十殿閻王出殿，恭立丹階，叩首頂禮。菩薩現出焦面鬼王的丈六金身，法相莊嚴，諭示說：「酆都大帝及十殿閻王，陰間諸神所奏，是奉地藏王菩薩大慈大悲的願力與意旨。乃加恩頒

發《玉曆》，使世間的男女曾犯惡行的，能知過懺悔，不再犯。則准予贖去前罪，減免諸苦。所謂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正合此旨意。能如此做，我非常的欣慰。

聞說要托付淡癡回到陽間傳播《玉曆》。須知：

（一）種如是，得如是果；種瓜得瓜，種豆得豆。因果報應的定律，就是諸佛如來也不能迷昧。

（二）復次，因果的報應，並非種一收一；種十收十。而是如同農夫的耕種：春天播下一斗的種子；秋天收成一百斗的穀子（十斛）。因果的報償是這樣的。

（三）因果的報應要成熟，還須藉緣的力量。就如同種子必須藉日光、風雨、土壤、季節等條件因緣成熟後，方能抽芽、開花、結果。

（四）順從惡習不改，就如同稻子成熟，穀粒下種，再生新稻。循環牽連，緣緣相攀，滋生出來的苦果，必定千百倍於一斗種子，生一百斗穀子

的情形。其產生的苦報，實非譬喻與一切算數所能盡數的。

（五）假若回心向善，誠懇改過；雖然曾經種下惡種子，但是必然因為缺乏成熟的因緣條件，而無法成熟惡果。其實，就是善的因果以及其他世間因緣果的成熟，也是這樣的。

（六）淡癡須知：現在你所記的地獄惡處，不過是實情的萬分之一而已。無非是要令世人舉一反三，知所警惕。其實，世間上的人，有多少種惡行，地獄便有多少種惡處。而報應的快慢，祇看緣成熟與否。種種惡處，完全隨著世人的惡念、惡行而增減，以償還所造的善惡數值。

（七）世上，善惡形成的禍福，往往是循環相因的。世人造善得福，福生每又造惡，惡行則招禍，如此變化不停，永無休止。因此，若不求出離生死，終究無了期。希望勸導世間的男女，發菩提覺悟的心，堅定信心，奉行佛理正道。慇勤地普傳《玉曆》的道理；進一步追求無上的佛道，自利利他，使地獄漸空。則此人必定得到無上正等正覺。」

大帝及十殿閻王、諸神明，聞菩薩教諭，都合掌皈依說：「必定成佛。」

菩薩又開示說：「世間如有善男子，善女人，見聞《玉曆》之後，能在行住坐臥之間，恒常攝住妄念；而且發菩提心，勸化未來的眾心，令都知道懺悔向道；心地一切平等，以廣度眾生，則此人必定成就一切種智。」

大眾合掌皈依說：「必定成佛。」

5.最後的叮嚀

觀世音菩薩開示圓滿後，復還慈悲的原相，三灑甘露，駕雲上昇。十殿閻君，也各辭歸地府。大帝退殿。

判吏又在《玉曆》之後，將以上菩薩的金言，諸神的答語，記錄進去。同時令跪在判吏桌旁的

淡癡道人，親手抄寫起來。總計從「太平年間」起，記到「慶祝酆都大帝聖誕完畢」為止，又再補進了一百三十一字，共三十一張。由判吏點交給淡癡道人，端奉著要傳播陽世。

臨行之時，判吏說：「陰間的鬼魂、神明，有很多是近代方死不久的人，也有不少是你所認識的。你此次回到陽間，不可以洩露了我們的真實姓名。因恐世間的男女，知道祖先、親戚，現在正於陰間為神。如逢疾病，本來應該做善事，來彌補罪業的，不但不肯去做；反而殺生來祭拜亂燒疏文，祈求保護。如此，諸殿必定增加不少無益的麻煩與冒犯。而且，前已奉玉皇大帝的玉旨，令將本殿的大帝及諸神的履歷、姓名，一概刪去；更何況我們這些判吏的姓名呢？因為近代的世人，居心不可測度。倘若我們的姓名被利用來招搖撞騙，滋生事端；那麼你和我們，必定難逃天譴。千萬吩咐，不要疏忽。」

淡癡道人十分恭敬地誓言遵守，並刺血謹記。

6.勿迷道人後記

淡癡道人的弟子勿迷道人，曾在刊印《玉曆》時，記下一段淡癡道人的話與自己的感想。他說：「貧道在戊申年夏天六月，雲遊四川成都時，在雙流縣的郊外，路逢我的師父淡癡尊者。他開示說：「我曾親自從六道輪迴，由生而死，由人而鬼的陰間，出關回來。你可以傳知世間人：在陽間，年老的、幼小的、殘廢的、重病的、以及婦女，這些人犯了罪，都有法律規定可以贖罪。有時遇到皇帝特別的恩典或大赦、特赦之時，更可以減少或免除罪刑。甚至於，只要人事背景足夠，或法官仁慈，可以隱瞞少數罪事，推卸或逃脫部份刑責。這種事例，古今很多。在陰司，則所有罪刑，絲毫不能漏去；同時，並無赦免與贖罪的可能。只有悔過，做善事，可以消罪、抵罪。

奈何世間人無此正知正見，以致一念念的惡念，起起滅滅，人與獸類的輪迴自此分道揚鑣，永遠淪落於畜生道中。以往曾犯過的人當中，婦女一百人中，醒悟悔改的，還有一、二人。男人則一千個人中，沒有一位會悔悟、改過的。更可憐的是：有的已死到臨頭了，終究不肯改過，甘心等待陰司的刑罰。

幸好現在菩薩慈悲，玉皇大帝賜恩，准許弘傳《玉曆》，以贖罪惡。可以說是陰間大開方便之門。我現在勸告世間的人：須知：生為人身，是十分難得的。正當活著的時候，能悔改向善，才算是最切實際的事。因為你向來有勸人行善的心意。宜將《玉曆》盡速傳抄行世。」

貧道聽聞師訓後，跪接此書，不久吾師即成道而去。我照著《玉曆》，不斷地抄錄贈人，以勸世人悔改罪業，回心向善。每逢地藏王菩薩、觀世音菩薩的聖誕日期，即發誓悔改罪過，力行向善；並將此書印刊分別傳播，以期輾轉廣泛地勸

化世人。只要勸化一個人改過行善，他能免除罪過，你也有功德。

惟願世間的男女，觀看、聽聞此言後，若曾有罪過的，立即改正；沒有的，則自我嘉勉，更行善功。不要等到墮入地獄之後，心想悔改，已是來不及了。想再求回到人身，更是不可能了。

在七月十五日，佛的歡喜日，勿迷道人恭記以上內容。

在戊寅年夏天六月，勿迷道人將《玉曆》傳授給東皐去刊印。庚戌年，勿迷道人到三竹進香，在中元節時，將《玉曆》刻本的全書，連同諸聖的誕辰，通共三十二張與工錢，交給武林去印刷流傳。他希望善男信女，隨緣樂捐印刷，不論萬本、千本、或百本、數十本，各地流傳，提醒人懺悔，真是功德無量。

《玉曆》之理可包括在佛教的教義之中

一、古德云：「善有善報，惡有惡報，莫言不報，時刻未到。」

二、寶鑑編云：

湛湛青天不可欺，未曾動念已先知。

善惡到頭終有報，只爭來早與來遲。

三、因果錄云：

要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

要知後世果？今生作者是。

果使千百劫，業報無影響。

因緣會遇時，何以無纖爽。

四、經云：

業有三報：一現報：現作善惡之報，現受苦樂之報。二生報：或前生作業，今生受報；或今生作惡，來生受報。三後報：今生作業，後幾生受

報。須知天地無私於人。前生所作不同，則今生之報亦不同。

五、慧遠禪師云：

聰明不能敵業，富貴難免輪迴。

六、悚然僧云：

人生孤苦貧賤，惡疾所纏，奇禍所逼，以及盲聾瘖啞，腳跛手折，五官不備等類。因其前生受享過分；或今生少時不惜福；或壯年奢侈；或多昧心之事。故至衰老無能，種種受苦，是即現報之一證。

不然，彼命中或有應得福壽者，何以不旋踵而竟致貧促？相上或有應受災耗者，何以一轉盼而坐享豐饒？蓋轉移之機在天心，不在人力。人當自存其心，以體天心也可。

又云：「一毫之善，與人方便；一毫之惡，勸人莫作。衣食隨緣，自然快樂，算甚麼命，問甚麼卜。

欺人是禍，饒人是福。天網恢恢，報應殊速。諦聽吾言，毋自傾覆。倘爾執迷，終墮六畜。」

七、普菴祖師偈云：

畜生本是人來作，人畜輪迴古到今。

不要披毛並戴角，勸君休使畜生心。

八、覺世長老云：

地獄實有之，蓋人性念於善，則屬陽明，故入於輕清，可登天堂。

念於惡，則屬陰濁，故入於昏暗，使歸地獄。

每見世人病危，眼光落地，多畏鬼魅；或耳聞鋼叉、鎖鍊聲。因囑家人焚鏹帛、許願禮斗。是時，命如風燭，勾使忽到，藏身無所。帶至冥府鞠勘，遍受破肚抽腸、焰爐湯沸之苦，輪迴異道。此皆由於人心之不善耳。若不及早猛省，事至而懼，所謂及時抱佛腳，無益也。

覺世長老又說：世間有應無子女之人，雖多置妾，終無誕育。或有死於母腹；或有與母並亡；或有早夭；或有中年先死。皆因夙根淺薄，還報相阻，另投別胎。 如其父子母女，年老相依，或順或逆之不等者，則又視其前生恩怨之如何，稱量相償；及有無積善之故。蓋積善乃能培基。培基必先省過，此最切要處。

九、地藏菩薩云：

「我觀是閻浮眾生，舉心動念，無非是罪。脫獲善利，多退初心。若遇惡緣，念念增益。

是諸眾生，有如此習。臨命終時，父母眷屬，宜為設福，以資前路；或懸旛蓋；及燃油燈，供養佛像；或轉讀尊經，乃至念佛、菩薩名號，歷臨終人耳根；或聞在本識。

是諸眾生，為造惡業，應墮惡趣，緣是眷屬，為臨終人，修此聖因。如是眾罪，悉皆消滅。

若能更為身死之後，七七日內，廣造眾善，能使亡者，永離惡趣，得生人天，受勝妙樂。現在眷屬，利益無量。

我今勸諸眾生，臨終之日，慎勿殺害牲畜，拜祭鬼神，求諸魍魎。何以故？

爾所殺害，乃至拜祭，無纖毫之力，利益亡人；但結惡緣，轉增深重。

假使來世，或現在生，得獲聖分，生人天中。緣是臨終，被諸眷屬，造是惡因，亦令是命終人，殃累對辯，晚生善處。

何況臨命終人，在生未曾有少善根。各據本業，自受惡趣，何忍眷屬，更為增業？

若有男子、女人，在生不修善因，多造眾罪。命終之後，眷屬小大，為造福利，一切聖事，七分之中，而乃獲一；六分功德，生者自利。

以是之故，未來、現在善男女等，及健自修，分分己獲。」

欲除去《玉曆》上所記載苦厄的辦法

一、要堅信

考察古來的得失；觀察時事興衰的變化，可知感應的道理，毫髮不失。只是報應有快慢的不同而已。人們大都未詳細考察。

年輕豪放的人，堅決不予相信；等到世事的閱歷一久，才逐漸悔悟。然而年紀已老，惡習、罪業已造成。想要以將死的年齡，消除平生的罪惡，就如同以一杯子的水，想要熄滅一車木柴燃燒起來的火一般，必定是不可能了。

所以，見到此書的人，要立即發出猛烈的信心。以一念相信的種子，養成一念的善根；最後，修到念念皆是相信的種子；念念皆是善根。

小信生小福；大信生大福。如果疑信相參，終必自暴且自棄。

二、務必精勤修持

看此書的人，必須勇猛精進。要知道：鬼神森然佈列，鑒察得十分清楚。要時時刻刻省察自己

的身、口、意；事事遵照正理去做，方才不會辜負此輩子擁有人身的大好機緣。

三、貴堅定

小善報應較近；大善報應較長遠。近報的福輕微；遠報的福厚重。

現代相信善行的人，並非沒有，只是堅定、長久去行持的少。略微做幾件善事，偶而遇到坎坷不如意的事，就錯誤地認為天理不明，以前的修為立時廢除、停頓，這都是要追求速報的心誤了他。

四、要真切

凡是濟助人，應當誠懇、真摯，則發心必然堅定，而神明的庇佑，亦必絲毫無差。

唯有一念的真誠，可以感動天地，此皆全都由於發心真切之故。

五、勸多流通此書

善惡兩種的報應情況，在本書中十分明確地禁戒清楚。這是玉帝神聖明智的真道，也是陰曹真確的案例。

凡是編輯，印行流通的人，不一定要留名，因為不敢以善行釣取美名；販賣此書人，也不必計較利潤，因為不敢以善行謀利。

這本書所在之處，就是善緣所生之處。收藏而不流通，必有奇禍。

所以，能夠流傳一個人，即當十善；流傳十個人，就當百善。流傳給大富貴的人，就是善行中的大豪傑，大力量發心的人，其善功，當千善，能夠廣為流傳，無窮無盡，一再刻印，當萬善。能夠時時稱引《玉曆》的道理以勸化人；時時提醒人迴心向善，使所有的世人無不聞言感動，變化惡行，更新善行的人，善緣無邊，福緣也就更無邊了。

以前有位周篪演講此經的內容、道理，立刻脫離貧賤，成為富貴之人。有位君平先生，勸導人

向善，後來平地昇仙。行善結緣的福份，那有一定的範圍呢？

本書內容恭取自牟尼精舍官方部落格，僅供淨化人心之用，不作任何商業用途。歡迎多多流通分享。若內容有誤，歡迎指正。

牟尼精舍簡介：

牟尼精舍不接受供養、不收錢、不推銷、也不強迫修行，單純義務只求能結善緣解決您的因果問題；牟尼精舍專解因果事件、因果問題、治因果病、…，無論婚姻、家庭、事業、家族、痼疾、學業...等問題均能請示！

歡迎有醫生看到沒醫生，有神求到無神者。不妨一試。

牟尼精舍官方部落格

http://mouniassn.pixnet.net/blog